

郑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郑安委〔2020〕1号

郑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2019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现将我市2019年度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考核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内容

2019年度安全生产责任目标、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大暗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攻坚行动、“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活动以及市委市政府、市安委会（办）安排的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内容。

二、考核对象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市安委会各目

标成员单位。

三、考核办法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结合日常工作检查、督导组督查、年终考核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领导考核：市应急局机关党组成员和副县级以上干部对16个县（市、区）落实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综合评价打分。

平时考核：市安委办结合各单位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综合市政府16个督导组日常巡查情况，市应急局18个处室日常掌握16个县（市、区）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评价打分。

年终考核：市安委会组织12个考核组按照考核细则，采取听汇报、查资料、实地查看等方法，对被考核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考核。

四、评分标准及考核等次认定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总分为100分。

16个县（市、区）计分方法为：领导考核占总分的20%（市应急局机关党组成员和副县级以上干部填写评价表，对各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打分）；平时考核占30%（市应急局18个处室填写评价表，对各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打分），年终考核占50%的比例计算。

结果分为优秀、完成、基本完成、未完成四个等次。

优秀：得分95（含）分以上的；

完成：得分80（含）—95分的；

基本完成：得分在60（含）—80分的；

未完成：得分在60分以下的。

五、奖惩

（一）根据综合考核评定排名，在目标考核优秀单位中评选出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由市政府予以表彰奖励。

（二）年度内发生两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被市政府或市安委会约谈的当地政府或行业管理部门，取消评先资格。

（三）对发生两起及以上（含）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或考核成绩在60分以下的当地政府或行业管理部门实行“一票否决”。

六、考核时限和考核时间

考核时限：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考核时间：2020年1月14日至2020年1月17日。

七、有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根据年度计划及目标任务做好工作安排，确保全年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积极准备，搞好配合。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安委会各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单位要积极配合考核组工作，如实汇报工作开展情况，按要求提供有关资料，对考核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积极采纳，认真落实。

（三）认真负责，严格考核。各考核组在每个县（市、区）考核时间不少于1天，并抽查1-2个乡镇（镇、办）或职能部门和有关企业，在市安委会目标管理单位的考核时间由各考核组自定。各考核组对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

则，严格按照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在考核期间要严肃工作纪律，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

考核结束后，各考核组将受考核单位的考核报告（需经考核组长签字确认）于2020年1月20日前报市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杨庆伟 67182392

屈盟皓 67182370

刘海燕 67182370

邮箱：zhengzhouzonghechu@163.com

- 附件：
1. 2019年度县（市、区）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细则
 2. 2019年度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细则
 3. 郑州市16个县（市、区）安全生产日常工作评价表（市应急局机关党组成员和副县级以上干部）
 4. 郑州市16个县（市、区）安全生产日常工作评价表（市应急局机关处室）
 5. 2019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分组



附件 1

郑州市 2019 年度县（市）区、开发区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考核方法
1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①学习贯彻国家、省、市各层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批示情况；②落实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郑发〔2018〕7号）；③落实中共郑州市委办公厅、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郑州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郑办文〔2018〕16号）；④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情况；⑤落实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全面整治客车挂靠或变相挂靠经营实施方案》和《全面取消 800 公里以上道路客运班线实施方案》（豫交规〔2019〕5号）要求的扣 1 分。	(1) 党委、政府召开党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组织进行学习，有落实方案，有计划措施。未落实的扣 2 分。	8 分	查会议记录和会议纪要、文件等资料
2			(2) 落实本级安全生产委员会调整工作；未落实的扣 2 分。各开发区、县（市）区委常委会每年不少于 3 次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各类功能区每季度至少专题研究 1 次安全生产工作。各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区政府常务会议或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每年不少于 4 次。未落实的缺 1 次扣 2 分。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未落实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河南省公安厅、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全面整治客车挂靠或变相挂靠经营实施方案》和《全面取消 800 公里以上道路客运班线实施方案》（豫交规〔2019〕5号）要求的扣 1 分。		查阅相关文件资料

	公里以上道路客运班线实施方案》(豫交规〔2019〕5号); ⑥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道路客运企业和车辆管理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6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未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道路客运企业和车辆管理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62号)要求的扣1分。	
3	2. 把安全生产纳入党委、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体系, 党委政府建立领导干部实绩档案, 国务院第四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	(3) 各级党委、政府建立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制度, 少一项扣1分; 未落实“四级五覆盖”责任体系的扣1分; 未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地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扣1分; 国务院第四督导组反馈的问题没有及时整改到位的扣2分。	查阅文件、资料
4		(4) 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同级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 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党委常委会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安委会全体会议每年不少于4次, 少一次扣1分。	查会议记录和会议纪要、信息、简报等文件、资料
5		(5) 完善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实绩档案, 每半年报送一次, 每缺少一人次扣0.5分。	查阅领导实绩档案建档及报送情况
6		(6) 结合实际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未制定的扣1分。	查阅相关的文件、资料

7		激励约束机制。安全生产谈心谈话活动开展扎实。	(7) 未建立负有安全监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的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的扣 0.5 分; 未制定细化本部门所管行业的安全生产要求和考核内容的扣 0.5 分。		查看权利和责任清单等相关资料
8			(8) 层层签订责任目标书; 未签订的扣 2 分, 每缺少 1 人次扣 0.5 分; 对上年度责任目标完成的先进单位和个人未进行表彰、奖励的扣 1 分。		查安全生产责任目标书、年度表彰通报等相关资料
9			(9) 建立安全生产绩效与履职评定、职务晋升、奖励惩处挂钩的相关制度,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 未落实的扣 1 分。		查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及未完成目标单位惩戒情况资料
10			(10) 因安全事故被市政府或市安委会约谈的地区, 每约谈一次扣 1 分。谈心谈话未开展的扣 1 分。		查看相关照片、文字记录、登记情况
11	二、全面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活动	广泛开展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工作, 全面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1) 制定年度安全创建计划及实施方案, 未专题安排部署的扣 1 分, 未制定具体实施方案, 扣 1 分。	5 分	查会议记录、创建计划、方案等相关资料
12			(2) 未开展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创建活动的扣 2 分。		查资料, 抽查社区
13			(3) 创建安全生产诚信企业不少于 2 家, 每少一家扣 0.5 分。		查资料, 抽查企业
14			(4) 未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 扣 1 分。	查资料	

15	三、加大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资金投入	各级政府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建立财政预算专项资金，加大安全生产投入；落实安全生产岗位津贴等。	(1) 各级政府、管委会要建立完善安全监管执法机构，未落实的扣 1 分。	5 分	查建立安全监管执法机构相关资料
16			(2) 各级政府设立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未落实的扣 1 分。市、县两级未建立企业安全费用稽核制度和重点投入保障制度的扣 1 分。		查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落实资料
17			(3) 安全监管机构年度工作经费不低于上年 GDP 的十万分之八，工作经费不达标的，扣 2 分；未开通安全生产视频会议系统的扣 1 分。		查安全生产经费清单和视频会议系统的开通落实情况
18			(4) 安监人员岗位津贴未落实的，扣 1 分。乡级安全监管业务经费人均低于 1.5 万元的，扣 1 分。		查经费清单、安监人员津贴发放表等资料
19			(5) 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按规定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和管理机构，配齐安全管理人员，未按规定落实的，每发现一家扣 0.5 分。		抽查企业安全机构设置及经费使用情况
20	四、严格行政许可，强化安全标准化建设	加强重点行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管理，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及煤矿、金属非金属井采矿山的“六大系统”技术装备安装工作。	(1) 重点行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率达 100%，对发证企业的日常监管率达 100%，没有达标的，每少 10%，扣 0.5 分。	5 分	查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资料、安责险保单等
21			(2) 年底前，所有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的企业、所有规模以上工贸企业（年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以上），按照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以上标准有效运行，没有达到要求的，每少 10%扣 0.5 分。		查安排部署文件，查企业达标文件资料等

22			(3)正在运营的煤矿、金属非金属井采矿山完成“六大系统”技术装备的安装，每少一项，扣0.5分。		现场抽查	
23	五、强化重大危险源监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1.建立重大危险源和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落实危化品、烟花爆竹企业及尾矿库领导干部责任分包制。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重大危险源备案率、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率及按期整改率要达到100%。巩固危险化学品自动化及其控制系统，建立长效机制。	(1)建立重大危险源数据库，加强重大危险源监控，未建立的，扣2分。	6分	查数据库	
24			(2)建立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未落实的扣1分；没有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帐的，扣1分；		查规章制度、台帐及整改情况	
25			(3)对辖区内重点监管的危险工艺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自动化及其控制系统巩固提升，每少一家扣0.5分；未落实危化品、烟花爆竹企业及尾矿库领导干部责任分包制的，扣0.5分。		查相关资料，抽查现场	
26			2.建立安全生产专家库，形成专家查隐患常态工作机制。		(4)安全生产专家库未建立的，扣0.5分；未形成专家查隐患常态工作机制的，扣0.5分。	查专家库建立情况及工作机制
27			3.一二三级重大危险源，全部完成预警系统建设任务，数据接入省应急厅监测监控平台。		(5)重大危险源未完成预警系统建设任务的，每个危险源扣2分。	检查与省安科院签订的合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28	六、全面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活动	1. 制定落实年度执法计划，制定执法检查计划，及时公示检查结果和处罚结果；全面加强重点企业监管执法；严格落实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有关规定。	(1) 未制定年度执法计划的扣 1 分；检查计划未经政府批准的扣 0.5 分；未完成检查计划的扣 0.5 分；检查结果和处罚结果未在“信用郑州”“互联网+监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3 个平台公示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6 分	查阅执法计划、台帐等相关资料，实地查看平台信息公示落实情况。
29			(2) 集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做到有安排部署、有实施方案、有隐患台帐、有整治曝光，有工作总结，少一项扣 1 分。		查重要时期大检查文件、方案、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30		2. 持续推进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尾矿库、危险化学品、油气输送管道、城镇燃气、冶金、涉爆粉尘、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3) 针对本地区实际和重点时段、重大活动开展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每次要有部署有方案有落实有总结，少一项扣 1 分，未开展的扣 2 分。		查文件、方案，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31			(4) 切实履行“打非治违”工作主体责任，每发现一家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单位，扣 0.5 分。		查文件台帐等资料
32			(5) 加强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隐患核查评估工作，发现安全隐患未评估的扣 0.5 分，隐患核查评估台帐未向行业部门移交的，扣 0.5 分。		查阅评估资料，并实地检查

33		3. 推进服务型执法建设工作。建立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和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	(6) 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 做到有方案、有落实、有总结, 每少一项扣 0.5 分。		查文件、方案, 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34			(7) 建立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和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 实施诚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 每少一项扣 1 分。		查阅相关规章制度资料
35	七、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咨询日、知识竞赛、宣传周等活动。	(1) 安全生产月及“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宣传教育活动都要做到有方案、有总结, 每少一项扣 1 分。	5 分	查工作方案、总结和相关活动资料等
36					(2) 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安全生产宣传“七进”活动的, 活动每少开展一项扣 1 分。
37		2. 全面做好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业务培训, 以及企业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工作。	(3) 未对新修订的《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组织宣传学习活动的, 扣 2 分; 未组织学习《关于加强道路客运企业和车辆管理的实施意见》的扣 2 分;		查宣传学习文件、图片、档案等资料
38					(4) 安全生产监管在职人员至少接受一次业务知识培训, 新任职人员必须经培训合格, 未组织培训的每人扣 0.5 分。
			(5) 企业职工岗位安全技能再教育率达 100%, “三项岗位”人员和新上岗职工的培训率达到 100%, 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 100%, 每发现一项不达标的, 扣 0.5 分。	抽查各类人员安全培训教育档案及现场抽查	

39		3. 广泛开展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积极组织安全生产工作信息报送、刊发工作，积极支持《安全第一线》电视栏目和“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日报专栏建设。	(6) 无全民安全宣传教育资料、无固定安全生产公益广告牌的，扣 1 分；未在电视台或报纸开办(联办、协办)安全专栏(专题栏目)的，扣 1 分。		查文字、图片、专题栏目相关资料
40			(7) 积极支持《安全第一线》电视栏目和“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日报专栏”建设，投稿少于 5 次的，扣 1 分，未投稿的扣 2 分。		查文字、图片、专题栏目等相关资料
41	八、全面开展上半年“四大攻坚”行动和下半年“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	1. 制定实施方案，加强上半年“四大攻坚”行动和下半年“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组织领导。	(1) 未制定“四大攻坚”行动方案的扣 1 分；未明确攻坚行动责任人的，扣 1 分；未制定“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方案的，扣 1 分；未成立攻坚行动集中工作小组的，扣 0.5 分；未建立集中办公工作制度的，扣 0.5 分；未建立未明确领导分工、责任分工的，扣 0.5 分。	6 分	查文件、方案、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42		(2) 每月召开调度会少于 1 次的扣 0.5 分；主要负责人每月带队暗查暗访或督促检查少于 1 次的，其他负责人少于 4 次的扣 1 分。	查文件资料，信息、工作简报等相关资料		
43		2. 建立重大隐患清单台帐，推进重大隐患整治清零。	(3) 未建立重大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台帐的扣 0.5 分；重大隐患未整治清零的，每一处扣 0.5 分；未对重大隐患实施挂牌督办、逐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的，每处扣 0.5 分；未建立风险隐患、交办督查、领导责任、验收销号“四张清单”的；		查阅执法计划，抽查执法记录、相关资料

			市安委办交办的重大隐患未做到县(市、区)初验的,扣 0.5 分;重大隐患未整治清零的,每一处扣 0.5 分。		
44			(4) 未按照攻坚行动“八查八看”要求组织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自查的,扣 0.5 分。		查文件资料,现场抽查
45		3. 加强宣传教育,加强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曝光。	(5) 未广泛进行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的,扣 0.5 分;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重大问题隐患、责任追究、事故查处情况未进行公开曝光的扣 0.5 分;每月在本地媒体曝光少于 1 次的扣 0.5 分。		查文件资料
46		4. 做好工作总结。	(6) 未对“四大攻坚”行动进行总结的,扣 0.5 分;未对“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进行总结的,扣 0.5 分。		查文件资料
47		5. 加强信息报送,完善信息报送机制。	(7) “四大攻坚”行动期间每月报送少于 3 条工作信息的,扣 0.5 分。		市安委办提供
48			(8) 发生一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扣完本大项分值。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事故情况

49	九、完成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1. 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机制，按时修订及备案应急救援预案，积极开展应急救援综合性演练。	(1) 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做到有组织、有机构、有人员、有经费、有装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健全的，扣1分。	5分	查文件资料
50			(2) 完成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及备案工作，应急救援预案没修订备案的，扣0.5分；实现企业预案、行业预案与政府预案的衔接，衔接不上扣的，扣0.5分。		查预案、演练、评估等相关文、件图片资料
51			(3) 理顺工作机制，建立常态化应急机构日常工作机制和危险因素辨识评估、预警机制以及信息报送机制，不健全的扣1分。		现场检查
52			(4) 至少组织一次多部门参与的应急救援综合性演练，各行业（领域）和单位至少开展1次有针对性的演练，未达到规定演练次数的，扣1分。		查演练方案、计划、演练图片等资料
53		2. 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5) 危化、非煤矿山、煤矿、工贸、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教育、商贸、粮食、民政、民爆等重点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按照“五有标准”开展并全覆盖，未制定建设方案并按照要求开展的扣2分；覆盖率未达到100%的扣1分。		查文件资料

54	十、严格事故统计和调查处理工作	事故统计准确率、事故按期结案率和事故责任人处理意见落实率均达到100%，严格事故直报制度，无瞒报、谎报、漏报、迟报现象。严格落实“红黄蓝”挂牌机制	(1) 事故统计准确率、事故按期结案率和事故责任人处理意见落实率均为100%，事故处理结案不按时的发现一起，扣2分；责任人处理意见未落实发现一起，扣3分；未及时向社会公布事故调查报告的发现一起，扣2分。被列为“红黄蓝”单位的，扣2分。	5分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资料；市安委办提供资料
55			(2) 严格事故直报制度，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及时规范上报，凡出现谎报、漏报、迟报现象的，一次扣2分；出现瞒报现象的，一次扣5分。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资料
56			(3) 行政执法统计准确率100%、及时率100%，凡出现谎报、漏报、迟报现象的，一次扣1分。		市应急局法规处提供资料
57	十一、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化工作	隐患排查治理安排部署情况，综合监管平台隐患治理模块应用情况。	(1) 及时学习相关文件并下发到相关办事处、企业等，未传达的扣0.5分。(2) 及时进行动员教育安排部署，未安排部署的扣0.5分。(3) 综合监管平台隐患排查模块有专人负责，辖区企业已注册并应用平台进行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化管理，未按要求应用平台的扣1分。	4分	检查资料
58		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化管理工作情况。	(1) 企业应建立“清单化管理”组织领导机构，未建立的扣1分。(2) 编制本企业隐患排查专用清单，未编制的扣1分。(3) 企业应用监管平台有隐患录入和整改记录，未录入的扣1分，没有整改记录的扣1分。		现场检查企业

59	十二、严格控制各类生产安全	全年生产安全事故各项指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量化指标以内。	(1) 年度亿元国内生产总值死亡率低于 0.035, 工矿商贸十万从业人员死亡率低于 0.57, 特种设备万台死亡率低于 0.46, 有一项超标的, 此大项均不得分。	40 分	查各项控制指标的完成情况
60	全事故		(2) 辖区内每发生一起较大事故扣 20 分、重大以上的扣 40 分。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资料
61	十三、否决项	辖区内发生 2 起较大(含)以上事故的; 考核成绩 60 分以下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一票否决”。			
备注: 1、“以上”含本数; “以下”不含本数, 小项扣分到本大项分数扣完为止; 2、加分项: 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积极进行探索和创新, 其做法和经验得到中央和省、市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全国推广的加 5 分, 全省推广的加 3 分, 全市推广的加 2 分; 获得国家、省、市党委政府名义表彰的单位, 分别加 5 分、3 分、2 分; 通过郑州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推广经验的单位, 加 2 分(一项工作只加一次, 就高不就低, 累计不超过 10 分)。					

附件 2

郑州市 2019 年度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考核方法
1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①学习贯彻国家、省、市各层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批示情况；②落实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郑发〔2018〕7号）；③落实中共郑州市委办公厅、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郑州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郑办文〔2018〕16号）；④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情况；⑤落实《关于加强客运车辆登记管理的通知》（豫公通〔2019〕209号）。	（1）是否召开班子会议，组织学习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贯彻落实措施，未组织学习的扣 2 分。	8 分	查会议记录和会议纪要、文件等资料
2		（2）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郑发〔2018〕7号）和《郑州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2018〕16号），未组织开展学习的扣 2 分，未制定落实方案的扣 2 分。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等相关单位未落实《关于加强客运车辆登记管理的通知》（豫公通〔2019〕209号）的扣 1 分。	查阅会议、培训等相关文件资料		

3		2.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体系，制定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国务院第四督导组反馈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落实谈心谈话活动。	(3) 行业主管部门建立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制度，少一项扣1分。		查阅文件、资料		
4			(4) 每季度至少一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少一次扣1分。未开展谈心谈话的，扣2分。		查会议记要、信息、简报等资料		
5			(5) 未按照年初规定，制定部门安全生产计划，并报市安委办备案的，扣2分。国务院第四督导组反馈的问题没有及时整改落实的扣2分。		查安全生产计划和相关文件资料		
6			(6) 层层签订责任目标书；未签订的，扣2分。		查阅责任目标书		
7			3. 将安全生产目标细化分解，健全安全生产激励约束机制。		(7) 对上年度责任目标完成的先进单位和个人未进行表彰、奖励的扣1分；对年度责任目标未完成单位没有实施惩戒的扣1分。	查表彰通报、安全生产否决及未完成目标单位惩戒情况等资料	
8		(8) 因安全事故被市政府或市安委会约谈的单位或部门，每约谈一次扣2分。			市安委办提供约谈情况		
9		二、全面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活动	确定行业(系统)和规模以上企业为创建示范单位，全面开展安全创建工作。		(1) 安排部署2019年本行业(系统)安全创建工作，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未安排部署的扣1分，未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的，扣1分。	5分	查创建计划、方案动员等资料
10							(2) 创建安全生产诚信企业不少于2家，每少一家扣1分。

11			(3) 未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 扣 1 分。		
12	三、加大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	各级政府加大安全生产基层基础设施建设, 落实安全生产岗位津贴;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机构的建立	(1)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经费、办公条件和装备每发现 1 项保障不到位的, 扣 1 分。	6 分	查资料, 查现场
13			(2) 督促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按规定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和管理机构, 配齐安全管理人员, 未按规定执行的每发现一家扣 1 分。		抽查企业安全机构设置及经费使用情况
14	四、强化安全标准化建设, 严格行政许可	1. 加强安全标准化管理, 提高各项工作启动达标率。 2. 严格安全行政许可, 认真执行安全生产“三同时”; 对分管企业的日常监管率达 100%; 按照对口监管的原则, 做好中央、省属驻郑企业安全监管工作。	(1) 安全标准化工作推进不力, 规模以上工贸企业标准化启动率未达到 100%的, 扣 1 分。	6 分	查统计资料、抽查现场
15			(2) 年底前, 100%的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的企业、50%的规模以上工贸企业达到三级以上国家(工贸行业)标准, 少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查统计资料、抽查现场
16			(3) 重点行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率达 100%, 对分管企业的日常监管率达 100%, 高危行业安全生产责任险参保率达 100%。申报率、日常监管率、责任险参保率等没有达 100%的, 每项扣 1 分。		查统计资料、抽查现场
17			(4) 行业企业发现有违反安全生产“三同时”规定的, 扣 2 分。		现场抽查

18	五、强化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建立重大危险源和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重大危险源备案率、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率及按期整改率要达到100%。	(1) 建立重大危险源数据库，加强重大危险源监控，未建立的，扣2分。	5分	查数据库，制度规定等资料
19			(2) 建立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没落实的扣1分；没有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帐的，扣1分；按期整改率达100%，不达标的，扣1分。		查规章制度、台帐及整改情况
20	六、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上半年“大暗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攻坚行动和下半年“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及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	1. 制定落实年度执法计划，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上半年“大暗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攻坚行动和下半年“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攻坚行动及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	(1) 开展行业领域内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做到有安排部署、有实施方案、有隐患台帐、有整治曝光，有工作总结，少一项扣1分。	6分	查重要时期文件、方案、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21			(2) 组织行业领域内企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自查自改工作，要做到有安排部署、有隐患整改台帐、有工作总结，不健全的扣1分。		抽查所属企业检查活动相关工作台帐
22			(3) 针对本行业工作实际和重点时段、重大活动开展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每一次要做到有部署、有方案、有落实、有总结，少一项扣1分；未开展的扣3分。		查文件、方案，工作开展记录等资料

23	庆”攻坚行动、集中整治行动等专项整治工作	3. 建立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和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	(7)建立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和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实施诚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未落实的,扣1分。		查阅相关规章制度资料
24	七、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咨询日、知识竞赛、宣传周等活动。	(1)“安全生产月”及“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宣传教育活动都要做到有方案、有总结,每少一项扣1分。	8分	查工作方案、总结和各项活动资料等
25			(2)认真开展“安全河南杯”、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安全生产宣传“七进”活动等,未组织开展的每少一项扣1分。		查活动开展方案等资料
26			(3)安全生产监管在职人员至少接受一次业务知识培训,新任职人员必须经培训合格。有1人未培训的,扣1分。		抽查安全生产监管在职人员和新任职人员培训档案
27			(4)行业企业职工岗位安全技能再教育率达100%，“三项岗位”人员和高危行业新上岗职工的培训率达到100%，有一项未达标的，扣1分。		抽查各类人员安全培训教育档案及现场抽查

28			(5) 行业企业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发现一起未达标的，扣1分。		随机抽查
29			(6) 积极支持《安全第一线》电视栏目和“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日报专栏”建设，全年投稿(发表)少于2次的，扣1分，未投稿的扣2分。		查文字、图片、专题栏目等相关资料
30	八、完成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1. 完成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及备案工作，并定期组织演练，分管行业内的高危企业年内开展2次以上演练活动；配合搞好全市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工作。	(1) 完成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及备案工作，应急救援预案没修订备案的，扣2分；定期组织演练，没组织演练的，扣1分，演练后未评估的，扣1分。	8分	查预案、演练、评估等相关文件图片资料
31			(2) 分管行业高危企业开展2次以上演练活动，没有达到规定演练次数的，扣1分。		查资料查演练计划、图片等资料
32			(3) 配合做好全市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工作，出现不配合情况的，扣1分。		市应急局应急中心提供资料
33		(4) 危化、非煤矿山、煤矿、工贸、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教育、商贸、粮食、民政、民爆等重点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未按照“五有标准”开展活动的扣2分；覆盖率未达到100%的扣1分。	查文件资料		
		2. 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34	九、严格事故统计、行政执法统计和调查处理工作	事故统计准确率、事故按期结案率和事故责任人处理意见落实率均为100%，行政执法统计准确率100%，严格事故直报制度，无瞒报、漏报、迟报、拖延不报现象。	(1) 事故统计准确率、事故按期结案率和事故责任人处理意见落实率均为100%，事故处理结案不及时、责任人处理意见未落实的，发现一起，扣2分。	8分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资料
35			(2) 严格事故直报制度，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及时规范上报，没有瞒报、谎报和拖延不报现象。分管行业企业出现谎报、漏报、迟报现象的，1次扣2分；出现瞒报生产安全事故的，1次扣6分。		市应急局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提供资料
36	十、严格控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全年生产安全事故各项指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量化指标以内。	(1) 工矿商贸十万从业人员死亡率低于0.57，特种设备万台死亡率低于0.46，有一项超标的，此大项均不得分。	40分	查各项控制指标的完成情况
37			(2) 行业内每发生一起较大事故扣20分、重大以上的扣40分。		市安委办提供资料
38	十一、否决项	行业领域内发生2起较大(含)以上事故的；考核成绩60分以下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一票否决”。			
<p>备注：1、“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小项扣分到本大项分数扣完为止；2、加分项：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积极进行探索和创新，其做法和经验得到中央和省、市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全国推广的加5分，全省推广的加3分，全市推广的加2分；获得国家、省、市党委政府名义表彰的单位，分别加5分、3分、2分；通过郑州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推广经验的单位，加2分（一项工作只加一次，就高不就低，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p>					

附件 3

郑州市 16 个县（市、区）安全生产 日常工作评价表（局机关党组成员和副县级以上干部） （2019 年度）

序号	单位	分数	换算分数
1	航空港区		
2	郑东新区		
3	经开区		
4	高新区		
5	巩义市		
6	登封市		
7	新密市		
8	荥阳市		
9	新郑市		
10	中牟县		
11	中原区		
12	二七区		
13	金水区		
14	管城区		
15	惠济区		
16	上街区		
说明	1、本表排名顺序依据市情概览县（市）区情概况；2、分值为 10 分制；3、局机关副县级以上干部日常检查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比重为 20%。计分：总得分 × 0.125 并四舍五入。		

领导签字：

附件 4

郑州市 16 个县（市、区）安全生产 日常工作评价表（局机关 18 个处室） （2019 年度）

序号	单位	分数	换算分数
1	航空港区		
2	郑东新区		
3	经开区		
4	高新区		
5	巩义市		
6	登封市		
7	新密市		
8	荥阳市		
9	新郑市		
10	中牟县		
11	中原区		
12	二七区		
13	金水区		
14	管城区		
15	惠济区		
16	上街区		
说 明	1、本表依据市情概览县（市）区情概况排序； 2、本表为局机关处室围绕安全生产工作结合日常工作落实情况为各单位打分；3、分值为 10 分制；4、处室对各县市区日常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的掌握占年度考核比重为 30%。计分： 总得分 × 0.166 并四舍五入。		

处室名称：

分管领导签字：

附件 5

2019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分组

第一组 组长：朱建勋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员：张鑫、贾辉、王彦杰

考核：新郑市、高新区、市公安局、市发改委

联络员：张鑫 18639000098

第二组 组长：丁清卫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员：周洪兵、唐志宾、冯旭东

考核：荥阳市、上街区、市水利局、市林业局

联络员：周洪兵 13837177127

第三组 组长：郭项峰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员：郭勇、濮钢、王伟东

考核：金水区、航空港实验区、市工信局、市供销社

联络员：郭勇 13838157335

第四组 组长：马龙飞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副调研员

成员：赵松灿、李庆贞、杨庆伟

考核：新密市、惠济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市场发展中心

联络员：赵松灿 13733830390

第五组 组长：时富宗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员：余满成、张新永、李家勋

考核：管城区、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住房保障局

联络员：余满成 13673669292

第六组 组长：李鹏 市应急局党组成员、调研员

成员：刘晓伟、王宝山、刘奇

考核：中原区、市卫健委、郑州黄河文化公园管委会、市城管局

联络员：刘晓伟 15238052850

第七组 组长：安春茂 市应急局副局长

成员：申绍辉、刘敏、陈向南

考核：二七区、市商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郑州供电公司

联络员：申绍辉 15838065378

第八组 组长：罗志国 市应急局副局长

成员：许绍伟、杨文松、刘国成

考核：中牟县、市文广旅局、市国资委

联络员：许绍伟 13613853025

第九组 组长：邢兴强 市应急局副局长

成员：李建新、马腾、赵智晓

考核：经开区、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建局

联络员：李建新 13526411659

第十组 组长：陈卫华 市应急局总工程师

成员：李海霞、杨伟东、丁承承

考核：登封市、市交通局、市市场监管局

联络员：李海霞 13937112816

第十一组 组长：白博文 市应急局副调研员

成员：薛学善、郭要洁、周菡菡

考核：郑东新区、市人防办、市园林局

联络员：薛学善 13937125798

第十二组 组长：李华铭 市应急局副调研员

成员：张强宇、周伟伟、殷俊彦

考核：巩义市、市农委、市重点项目建设中心

联络员：张强宇 17734781826